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1-067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已全部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

截止至2021年11月9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4,0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1-084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宁波辖区2021年度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深宁波辖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强上市公司的透明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在宁波证监局指导下,宁波上市公司协会将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心系投资者 携手共行动”——宁波辖区2021年度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活动于2021年11月18日下午15:00-17:00举行,平台登录地址为:https://rs.p5w.net/。

届时,公司总裁汪伟东先生、财务总监姚利群女士、董事会秘书田林女士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在线文字互动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山东此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10月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31,366.80万元,销售数量3,722万吨,同比变动幅度分别为24.60%、21.85%,环比变动幅度分别为84.40%、112.99%。

其中,家禽饲养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30,315.69万元,销售数量3,64万吨(注:抵消前鸡肉产品销售收入为30,764.96万元,销售数量3,69万吨),同比变动26.88%、22.71%,环比变动9.62%、11.96%;食品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1,051.12万元,销售数量0.08万吨,同比变动-3.72%、-7.44%,环比变动-17.83%、-1.2%。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参考,不作为投资者决策依据。

二、风险提示

1、上述披露仅为公司鸡肉产品的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鸡肉产品销售价格大幅波动(上升或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280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966,7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37元。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已收到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后的股东认购股款人民币563,394,205.42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9,997,979.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7,318,867.9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2,679,111.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字[2021]2-4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5,530.00	27,530.00000	
2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4,670.00	14,670.00000	
3	陶瓷材料生产项目	6,150.00	2,067.91108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000	
	合计	65,350.00	53,267.91108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增加投资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有效期限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至专户。

(三)资金管理产品和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主体为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等),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四)实施方式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许君奇先生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资金管理事项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现金管理方式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严格执行审慎的投资原则,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限担保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评估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任何风险因素,公司都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质疑并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问题判断有影响资金安全风险的,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定期对现金管理使用情况予以核实、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不被影响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的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改变的行为。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充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投资产品,有利于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该项决策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相关审批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资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瓷股份”)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696.5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280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966,7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37元。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已收到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后的股东认购股款人民币563,394,205.42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9,997,979.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67,318,867.9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2,679,111.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字[2021]2-4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为使公司募投资项目顺利投入,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5日出具的“天健审(2021)2-427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以下简称“《鉴证报告》”),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募投资项目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10,696.55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1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5,530.00	27,530.00	7,091.64
2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4,670.00	14,670.00	2,004.91
3	陶瓷材料生产项目	6,150.00	2,067.91	2,067.91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5	合计	65,350.00	53,267.91	10,696.55

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5日出具的“天健审(2021)2-427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以下简称“《鉴证报告》”),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募投资项目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10,696.55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280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966,7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37元。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已收到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后的股东认购股款人民币563,394,205.42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9,997,979.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67,318,867.9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2,679,111.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字[2021]2-4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为使公司募投资项目顺利投入,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5日出具的“天健审(2021)2-427号”《关于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以下简称“《鉴证报告》”),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募投资项目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10,696.55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1	日用陶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5,530.00	27,530.00	7,091.64
2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4,670.00	14,670.00	2,004.91
3	陶瓷材料生产项目	6,150.00	2,067.91	2,067.91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5	合计	65,350.00	53,267.91	10,696.55

截止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宝武水务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9日,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集团”)发来的《关于股权划转的函》,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福建省国资委”)《关于组建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股权划转的函》,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福建能源集团与福建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整合重组,组建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化集团”),福建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福建能源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福建能化集团。

一、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福建能化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福建能源集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220,338,9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56%。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福建能化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9日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大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9日,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发来的《关于股权划转的函》,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福建省国资委”)《关于组建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股权划转的函》,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能源集团与福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实施整合重组,组建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化集团”),福建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能源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能化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能化集团未持有公司股份,能源集团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股票322,733,6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4%。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能化集团通过能源集团持有公司股票322,733,6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4%。

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能源集团股东变更前后的情况如下:

(一)变更前

二、本次无偿划转所涉后续事项
本次无偿划转尚未完成,能源集团尚需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工商变更、产权登记等工作。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能源集团《关于股权划转的函》。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其中师宗县五一煤矿(以下简称“公司”)“五一煤矿”5,500万元,师宗县瓦鲁煤矿(以下简称“瓦鲁煤矿”)9,000万元,师宗县金山煤矿(以下简称“金山煤矿”)5,500万元分别用于暂时补充三个煤矿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0-068”。

公司于2021年2月6日、2021年2月23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将五一煤矿的剩余募集资金5,975.62万元(含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15.82万元)用于新技改项目“师宗县五一煤矿产资源整合技改项目”的建设,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1-009”。2021年3月9日,公司已将五一煤矿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500万元提前归还至五一煤矿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1-014”)。

由于五一煤矿新技改项目处于开工建设前期准备阶段,其募集资金处于闲置状态,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五一煤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1-015”)。

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将瓦鲁煤矿9,000万元、金山煤矿5,500万元合计14,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分别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此外,公司已将归还情况及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五一煤矿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1-057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中标公司建设工程项目暨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文件确定公司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四标段第一包)焦化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不提盐)系统EPC总承包方为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水务”),中标金额为人民币9,088.25万元。

●因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是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钢控股”)的受托管理方,宝武水务是中国宝武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并结合第10.1.3条第(二)、(五)款的规定,认定宝武水务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5条的规定,公司可以豁免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止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宝武水务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2020年12月1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焦

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投资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投资356,198.02万元建设年产200万吨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

目前,该项目正处于前期准备及工程招标阶段,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对该项目(四标段第一包)焦化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不提盐)系统进行EPC总承包招标,并确定宝武水务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9,088.25万元。

鉴于中国宝武是公司控股股东昆钢控股的受托管理方(具体内容详见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2021-004.005),宝武水务是中国宝武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并结合第10.1.3条第(二)、(五)款的规定,认定宝武水务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5条“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因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向本公司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规定,公司前述中标项目符合该标准,可以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上述项目中标事宜。

现将涉及项目中标情况公告如下如下: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华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9-08-30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1508号1幢
注册资本:191,978.71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从事水处理设备和环境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水务软件系统开发;水环境污染防治建设;水处理、环境工程和给排水的规划、设计和咨询;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环境保护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和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水处理及环境工程运营的运营和维护;水质污染物检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除分支机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履约能力分析: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9,088.25万元。

(二)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159,993万元,净资产73,775万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36,641万元,净利润6,507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四标段第一包)焦化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不提盐)系统EPC总承包项目在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期公示无异议,确定宝武水务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9,088.25万元。

该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完成本项目配套的焦化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不提盐)系统EPC总承包所有工作。在规划的红线范围内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从工程准备、初步设计、详细设计(含引进技术及设备在内的所有工程的设计)、工程地质详勘、地基处理(含桩基、基坑)、设备材料采购、建安工程、活性污泥的培养和驯化、系统试车、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考核、人员培训、技术服务直至竣工验收合格;以及缺陷修复、在质保保修期内的工程功能保证/保修义务全过程的交钥匙定价。

四、关联交易定价及定价依据
公司“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四标段第一包)焦化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不提盐)系统EPC总承包项目”的总承包方是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的,项目价格为中标单位报价,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9,088.25万元。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四标段第一包)焦化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不提盐)系统EPC总承包项目”中标并实施后,能有效推动“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的实施,加快了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自愿平等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止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宝武水务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